

艺术学院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尊重学生个性发展，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，更好地满足学生个人志趣，响应学校、艺术学院专业发展规划要求，按照学校《关于开展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艺术学院实际情况、专业培养特色和教学资源配置情况以及专业学习对学科背景的要求，制定艺术学院 2026 学年转专业工作方案，旨在明确工作流程、规范操作标准，确保转专业工作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基础上，有序开展。

具体如下：

一、考核程序

（一）成立 2026 学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，成员由院长、副书记、分管本科教学副院长、教务办主任、学工办主任、转入专业负责人组成，具体实施艺术学院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资格审核及考核工作。

（二）按照学校规定时间，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及考核，并及时通过艺术学院网站及公告栏公示。

（三）考核结果提交艺术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定通过后，在本艺术学院网站及公告栏公示 3 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后提交学校复核。

（四）为保证转专业工作的公平、公开、公正，艺术学院纪检委员全程监督本艺术学院转专业相关工作。

二、专业宣讲安排及咨询方式

为学生全面了解艺术学院各专业的培养目标、课程设置、就业前景、专业特色及考核要求等信息，于4月17日—4月22日之间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公布）举行专业宣讲会。同时开通咨询渠道，及时解答学生疑问。

办公电话：0871-65943472

咨询地点：明德5号楼艺术学院教务办公室

咨询时间：工作日 08:30-17:00

三、可接收学生数与资格条件

申请转入学生须符合《云南师范大学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实施办法》（云师大教〔2020〕9号）的各项规定，同时满足相关专业在高考招生时对身体条件的要求（具体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教学〔2003〕3号）执行）。

各专业接收学生数及其他资格条件如下：

艺术学院美术学专业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接收学生数及资格

专业	年级	专业所有年级在校学生	专业现有教师数	可接收转专业学生数	转入学生资格条件
美术学	2025 级	95	30	24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（含云南省）美术与设计类艺考（省级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三、学生转入后随 25 级学习。
	2024 级	95		9	一、云南省内录取到二批次专业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到一批次录取专业； 二、2024 级非云南省内考生，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美术与设计类艺考的学生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三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四、学生转入后随 25 级学习。
	2023 级	96		5	一、云南省内录取到二批次专业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到一批次录取专业； 二、2024 级非云南省内考生，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美术与设计类艺考的学生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三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四、学生转入后随 24 级学习。

艺术学院环境设计专业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接收学生数及资格

专业	年级	专业所有年级在校学生	专业现有教师数	可接收转专业学生数	转入学生资格条件
环境设计	2025 级	69	13	17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（含云南省）美术与设计类艺考（省级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三、学生转入后随 25 级学习。
	2024 级	78		8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（含云南省）美术与设计类艺考（省级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三、学生转入后随 25 级学习。
	2023 级	79		4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（含云南省）美术与设计类艺考（省级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三、学生转入后随 24 级学习。

艺术学院视觉传达设计专业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接收学生数及资格

专业	年级	专业所有年级在校学生	专业现有教师数	可接收转专业学生数	转入学生资格条件
视觉传达设计	2025 级	67	9	17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（含云南省）美术与设计类艺考（省级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三、学生转入后随 25 级学习。
	2024 级	79		8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（含云南省）美术与设计类艺考（省级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三、学生转入后随 25 级学习。
	2023 级	80		4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（含云南省）美术与设计类艺考（省级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； 三、学生转入后随 24 级学习。

艺术学院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接收学生数及资格

专业	年级	专业所有 年级在校 学生	专业现 有教师 数	可接收 转专业 学生数	转入学生资格条件
航 空 服 务 艺 术 与 管 理	2025 级	199	校企合 作	50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播音主持艺考（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两项专业面试； 三、身体要求见附件 4； 四、学生转入后随 25 级学习。
	2024 级	201		20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播音主持艺考（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两项专业面试； 三、身体要求见附件 4； 四、学生转入后随 25 级学习。
	2023 级	203		10	一、高考艺考科目为全国播音主持艺考（统考）的专业（报名学生需提供高考科目相关证明材料）； 二、所有报名转入的学生需参加两项专业面试； 三、身体要求见附件 4； 四、学生转入后随 24 级学习。

四、考核方式、内容、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转入美术学专业

1.考核方式

考核采用笔试+面试相结合的方式,总评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，其中笔试成绩占 50%，面试成绩占 50%。其中面试人选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照接收计划数的 1:1.5 比例确定。

2.考核内容、时间及地点

（1）专业考试：

主要考查学生的美术基本知识与综合素养能力。

参考书目：《中国美术史》《外国美术史》。（《中国美术史》马工程版，中国美术史编写组，高等教育出版社，再版时间 2025 年 12 月；《外国美术简史》（彩插增订版），中央美术学院人文学院美术史系外国美术教研室编，中国青年出版社，再版时间 2023 年 9 月。）

笔试时间及地点：根据具体考试人数再另行安排。

（2）面试：

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，每组由 3 名考官组成（含专业负责人、系主任、骨干教师），考官根据考生表现独立评分，取平均分作为最终面试成绩。面试考核内容①语言表达能力；②举止仪表；③组织协调与人际沟通能力；④对转入专业的认识（含转专业理由和对未来规划）；⑤综合分析 with 应变能力。

面试时间地点：根据具体考核人数再另行安排

3.录取原则

按照申请人的总评考核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。总评考核成绩合格线为 60 分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如总评考核成绩相同，按照高考总分排序；如所有项目分数都相同，则按同分数学生处理，向学校申请增加转专业计划。

整个考核过程中申请人须严格遵守相关考试纪律，如在考核过程中存在违纪行为，将按照学校相关考试违纪处理办法处理，并取消转专业资格。

（二）转入环境设计专业

1.考核方式

考核采用笔试+面试相结合的方式，总评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，其中笔试成绩占 50%，面试成绩占 50%。其中面试人选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照接收计划数的 1:1.5 比例确定。

2.考核内容、时间及地点

（1）专业考试：

①针对美术学专业申请转入的学生，主要考查学生的设计素描类能力。

参考书目：《设计素描（第 4 版）》，高等院校艺术设计专业教材，重庆大学出版社

②针对视觉传达设计专业转入的学生，主要考查学生的手绘快题与效果图表现类能力。

参考书目：《环境设计专业快题全析》，周丽霞著，清华大学出版社；《环境艺术设计效果图表现技法（第二版）》，席跃良、黄舒立、李鸿明著，中国电力出版社，2015年版

（2）面试：

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，每组由3名考官组成（含专业负责人、系主任、骨干教师），考官根据考生表现独立评分，取平均分作为最终面试成绩。面试考核内容①语言表达能力；②举止仪表；③组织协调与人际沟通能力；④对转入专业的认识（含转专业理由和对未来规划）；⑤综合分析 with 应变能力。

考核时间地点：根据具体考核人数再另行安排

3.录取原则

按照申请人的总评考核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。总评考核成绩合格线为60分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如总评考核成绩相同，按照高考总分排序；如所有项目分数都相同，则按同分数学生处理，向学校申请增加转专业计划。

整个考核过程中申请人须严格遵守相关考试纪律，如在考核过程中存在违纪行为，将按照学校相关考试违纪处理办法处理，并取消转专业资格。

（三）转入视觉传达设计专业

1.考核方式

考核采用笔试+面试相结合的方式，总评成绩满分为100

分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，其中笔试成绩占 50%，面试成绩占 50%。其中面试人选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照接收计划数的 1:1.5 比例确定。

2.考核内容、时间及地点

（1）专业考试：

①针对美术学专业申请转入的学生，主要考查学生的设计素描类能力。

参考书目：《设计素描（第 4 版）》，高等院校艺术设计专业教材，重庆大学出版社

②针对环境设计专业申请转入的学生，主要考查学生的构成基础类能力。

参考书目：《平面·色彩构成（第 3 版）》，高等院校艺术设计专业教材，重庆大学出版社。

《立体构成（第 4 版）》，高等院校艺术设计专业教材，重庆大学出版社。

（2）面试：

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，每组由 3 名考官组成（含专业负责人、系主任、骨干教师），考官根据考生表现独立评分，取平均分作为最终面试成绩。面试考核内容①语言表达能力；②举止仪表；③组织协调与人际沟通能力；④对转入专业的认识（含转专业理由和对未来规划）；⑤综合分析与应变能力。

考核时间地点：根据具体考核人数再另行安排

3.录取原则

按照申请人的总评考核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。总评考核成绩合格线为 60 分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如总评考核成绩相同，按照高考总分排序；如所有项目分数都相同，则按同分数学生处理，向学校申请增加转专业计划。

整个考核过程中申请人须严格遵守相关考试纪律，如在考核过程中存在违纪行为，将按照学校相关考试违纪处理办法处理，并取消转专业资格。

（四）转入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

1.考核方式、考核内容、时间及地点

考核采用双面试的考核方式，其中“航空服务基本素质”总评成绩满分为 200 分，“服务艺术”总评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面试成绩按两项面试成绩总分相加排序。

面试时间地点：根据具体考核人数再另行安排

2.录取原则

按两项面试成绩总分相加排序，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如总评考核成绩相同，按照高考总分排序；如所有项目分数都相同，则按同分数学生处理，向学校申请增加转专业计划。

整个考核过程中申请人须严格遵守相关考试纪律，如在考核过程中存在违纪行为，将按照学校相关考试违纪处理办

法处理，并取消转专业资格。

云南师范大学艺术学院

2026 年 4 月 8 日

附件 1：艺术学院转入美术学、环境设计、视觉传达设计专业面试内容及评分标准

考核项目		总分	具体评分标准			
1	语言表达能力（自我介绍部分）	10 分	10-9 分	8-7 分	6-5 分	<5 分
			自我介绍表述清晰，详尽，语言表达能力好，条理清楚。	自我介绍表述较为清晰，详尽，语言表达能力较好，条理较清楚。	自我介绍表述一般，不够详尽，语言表达能力尚可，条理一般。	自我介绍表述含混不清，较为简单，语言表达能力不好，条理混乱。
2	举止仪表	10 分	10-9 分	8-7 分	6-5 分	<5 分
			行为举止自然大方，注重礼节礼貌，面带微笑，言谈举止表现出良好的素养。	行为举止较自然，面带微笑，言谈举止表现出较好的素养。	行为举止较为自然，面带微笑，状态较为紧张。	行为举止不自然，状态较为紧张。
3	组织协调与人际沟通能力	30 分	30-25 分	24-20 分	19-15 分	<15 分
			能够清晰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思想，语言流畅，高效沟通；	较为清晰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思想，语言较为流畅，沟通有效；	能够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思想，但不够清晰，语言不够流畅，沟通有效；	不能清晰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思想，语言不够流畅，沟通效率低；

考核项目		总分	具体评分标准			
4	对转入专业的认识 (含转专业理由和对未来规划)	30 分	30-25 分	24-20 分	19-15 分	<15 分
			对相关专业认识全面、深刻，逻辑强、准确性高，转专业理由充分，并经过深思熟虑，对未来有较为成型的规划	对相关专业认识具有一定深度，逻辑性好，转专业理由较为充分，对未来有一定想法	能部分了解相关专业情况，具有一定逻辑性，转专业理由一般，对未来想法一般	不能准确了解相关专业情况，具有一定逻辑性，转专业理由随意，对未来无规划
5	综合分析 with 应变能力	20 分	20-15 分	14-10 分	9-5 分	<5 分
			思路清晰，应变能力强；善于抓住问题的关键；分析问题全面；能很好地把握、综合他人的观点。	思路较为清晰，有一定的应变能力；能够抓住问题的关键；分析问题全面；能较好地把握、综合他人的观点。	思路不够清晰，应变能力一般；不能准确抓住问题的关键；分析问题不够全面；不能很好地把握、综合他人的观点。	思路不清晰，应变能力较差；不能抓住问题的关键；分析问题不够全面；不能把握、综合他人的观点。

附件 2

转入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

“航空服务基本素质”组面试评分标准(200 分)

项 目	档 位	内 容	得 分
专业形象 (100 分)	A	专业化形象、气质优，五官端正，牙齿整齐，头发有光泽，梳理干净整齐，体态匀称健美，肌肤光洁、无痤疮，着装得体、有美感。	A+ $95 \leq x \leq 100$ A $90 \leq x < 95$ A- $85 \leq x < 90$
	B	专业化形象、气质良，五官端正，牙齿较整齐，头发较有光泽，梳理干净整齐，体型较为匀称健美，肌肤光洁、无痤疮，着装得体大方。	B+ $80 \leq x < 85$ B $75 \leq x < 80$ B- $70 \leq x < 75$
	C	专业化形象、气质合格，五官较端正，牙齿较整齐，头发梳理较为整齐，基本达标，体型较为匀称，肤色与肤质一般，着装基本得体。	C+ $65 \leq x < 70$ C $60 \leq x < 65$ C- $55 \leq x < 60$
	D	专业化形象、气质一般，牙齿不整齐，发色发型不符合专业标准，体态不匀称，肤色较暗，有粉刺或疤痕，着装不得体。	D $40 \leq x < 55$
动作反应 (50 分)	A	协调性非常好，反应机敏，走姿优美标准自然，站姿挺拔。	A+ $47.5 \leq x < 50$ A $45 \leq x < 47.5$ A- $42.5 \leq x < 45$
	B	协调性好，反应较机敏，走姿自然，站姿挺拔。	B+ $40 \leq x < 42.5$ B $37.5 \leq x < 40$ B- $35 \leq x < 37.5$
	C	协调性一般，走姿较自然，站姿较为挺拔	C+ $32.5 \leq x < 35$ C $30 \leq x < 32.5$ C- $27.5 \leq x < 30$
	D	协调性差，走姿、站姿不标准。	D $20 \leq x < 27.5$
形态举止 (50 分)	A	举止非常端庄，气质从容大方、文雅，彬彬有礼，有涵养，微笑自然甜美，有亲和力。	A+ $47.5 \leq x < 50$ A $45 \leq x < 47.5$ A- $42.5 \leq x < 45$
	B	举止端庄，气质从容大方，懂礼貌，有一定的涵养，表情较自然，微笑较自然甜美，有一定亲和力。	B+ $40 \leq x < 42.5$ B $37.5 \leq x < 40$ B- $35 \leq x < 37.5$
	C	举止基本得体，气质较大方，有一定的礼貌修养，表情较为自然，微笑甜美，但不够自然，亲和力较弱。	C+ $32.5 \leq x < 35$ C $30 \leq x < 32.5$ C- $27.5 \leq x < 30$
	D	体态举止一般，懂得基本礼仪礼节，表情不够自然，微笑不甜美，无亲和力。	D $20 \leq x < 27.5$
总分			A $170 \leq x \leq 200$ B $140 \leq x < 170$ C $110 \leq x < 140$ D $80 \leq x < 110$

附件 3

转入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

“服务艺术”组面试评分标准(100 分)

项 目	档 位	内 容	得 分
语言表达 (40 分)	A	语言表达音质纯正, 咬字、吐字清晰, 表情自然、有亲和力。	A+ $38 \leq x \leq 40$ A $36 \leq x < 38$ A- $34 \leq x < 36$
	B	语言表达音质较纯正, 咬字、吐字较清晰, 表情较自然、较有亲和力。	B+ $32 \leq x < 34$ B $30 \leq x < 32$ B- $28 \leq x < 30$
	C	语言表达音质一般, 咬字、吐字不够清晰, 表情不够自然、亲和力一般。	C+ $26 \leq x < 28$ C $24 \leq x < 26$ C- $22 \leq x < 24$
	D	语言表达地方口音较重, 咬字、吐字不清晰, 表情不自然、亲和力较差。	D $16 \leq x < 22$
才艺展示 (60 分)	A	舞台形象好, 艺术表现力强, 能流畅地呈现艺术作品, 作品有创意。	A+ $57 \leq x \leq 60$ A $54 \leq x < 57$ A- $51 \leq x < 54$
	B	舞台形象较好, 艺术表现力较强, 能较为流畅地呈现艺术作品, 作品有较好的创意。	B+ $48 \leq x < 51$ B $45 \leq x < 48$ B- $42 \leq x < 45$
	C	舞台形象一般, 艺术表现力一般, 能完成艺术作品, 作品缺乏创意。	C+ $39 \leq x < 42$ C $36 \leq x < 39$ C- $33 \leq x < 36$
	D	舞台形象及艺术表现力较弱。不能流畅地完成艺术作品, 作品缺乏创意。	D $24 \leq x < 33$
总分			A $85 \leq x \leq 100$ B $70 \leq x < 85$ C $55 \leq x < 70$ D $40 \leq x < 55$

附件 4

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身体要求

1. **身高：**男生 172 厘米-185 厘米，女生 162 厘米-175 厘米；
2. **血压：**收缩压 $\leq$ 90mmHg 或（和）舒张压 $\leq$ 60mmHg，且无自觉症状；
3. **心脏：**无冠心病、无严重心律失常及器质性病变导致的心律失常，无伴临床症状和（或）器质性病变的频发室性或室上性早搏，无先天性心脏病及有相关症状、结构或功能异常的心脏瓣膜疾病，无主动脉瓣中度及以上关闭不全（狭窄）、2 个或 2 个以上瓣膜中度及以上关闭不全（狭窄），未接受心脏起搏器、心脏除颤器植入术；
4. **呼吸系统：**无支气管哮喘，无症状明显或肺功能中度及以上异常的慢性阻塞性肺疾病、慢性呼吸道感染；
5. **消化系统：**无慢性胰腺炎；
6. **血液系统：**无白血病、淋巴瘤、浆细胞病，无凝血障碍性疾病、血栓性疾病；
7. **肾脏：**无慢性肾小球肾炎、肾病综合征、IgA 肾病，无慢性肾脏病 3 期及以上病症；
8. **神经系统：**无重度、中度颅脑损伤；
9. **循环系统：**无主动脉瘤；
10. **皮肤：**无银屑病、湿疹、荨麻疹、神经性皮炎、重度腋臭等症状；
11. **耳鼻咽喉：**无明显症状或体征的耳廓软骨膜炎、耳前瘻管或鳃裂瘻管感染、外耳道湿疹、外耳道炎、外耳道真菌感染等外耳疾病，无明显症状或体征的鼻外伤、鼻前庭炎、鼻疖等外鼻及鼻前庭疾病，无

嗅觉丧失，5 米耳语检查正常；

12. **口腔：**无明显影响张口、咀嚼、吞咽、呼吸、发声功能的口腔及颞下颌关节疾病、畸形或功能障碍；

13. **眼部：**无色盲，无圆锥角膜，任一眼矫正或未矫正远视力不低于 0.5。